

证券代码：430170

证券简称：金易通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8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7日以电话、微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石增鑫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5年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全体监事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依法行使职权，切实

保障了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及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对 2025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。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，紧密围绕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相关工作任务要求，公司拟定了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《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和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我们作为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，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后，认为：

1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

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我们保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16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 2026-017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《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